



# 积极开展 会计国际协调 完善我国 会计准则体系

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

2003·云南大理

**财政部会计司 编**

# 积极开展会计国际协调 完善我国会计准则体系

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

2003·云南大理

财政部会计司 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 连

© 财政部会计司 编 2004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积极开展会计国际协调 完善我国会计准则体系 / 财政部会计司  
编. —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4.7

ISBN 7-81084-405-9

I. 积… II. 财… III. 国际会计-规范-演说-文集-汉、英  
IV. F234.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8939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编室: (0411) 84710523

营销部: (0411) 84710711

网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vip.sina.com](mailto:dufep@vip.sina.com)

大连海事大学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75mm × 250mm 字数: 300 千字 印张: 16 插页: 3

印数: 1—3 000 册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李 彬 田玉海

责任校对: 安 婷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孙 萍

定价: 36.00 元



财政部会计司司长刘玉廷先生



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现场



参加本次研讨会的外国专家在发言



财政部部长助理冯淑萍女士

---

# 前 言

为进一步推动中国会计的国际协调，加强中国会计界与国际的交流与合作，加快我国会计准则建设，财政部于2003年12月15日至16日在云南大理举办了“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和英国、美国、澳大利亚、韩国、中国香港等国家或地区的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等方面的专家参加了会议。与会专家分别就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国际协调、政府会计、会计教育与培训等问题作了演讲。财政部部长助理、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秘书长、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委员冯淑萍女士代表中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作了专题报告，提出了指导我国会计准则建设和推进会计国际协调的基本主张。

本次研讨会内容十分丰富，专家针对本国在会计国际协调中面临的热点问题作了精彩演讲，对会计准则制定与会计国际协调的背景、原因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

本书采用中、英两种文字，按照会议议程的时间顺序排列，并将会议中的提问与回答部分纳入本书，尽可能真实地再现各位专家的精彩演讲，以飨读者。

本书初稿的整理与翻译工作委托东北财经大学完成，参与者有：孙坤、梁爽、刘颖、罗菲、任海松、耿云江、耿玮、刘媛媛、王海连、孙静、孙光国、张晓东、张秀烨等。会计司张象至副处长对中英文稿进行了校阅。会计司司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刘玉廷博士对本书进行了总纂，最后由财政部部长助理冯淑萍同志审定。

财政部会计司  
2004年6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会计标准建设及其国际协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部长助理 冯淑萍…………… (1)

## 第二部分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2005 及协调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 山田辰己…………… (8)

## 第三部分 中国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制定进程、未来发展以及与国际会计准则的协调

中国香港会计师公会会长 路沛翘…………… (17)

## 第四部分 会计准则的现状和未来——英国的经验

英国会计准则委员会执行总监 安德鲁·兰纳德…………… (28)

## 第五部分 澳大利亚采用国际会计准则

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委员会技术总监 安格斯·汤姆森…………… (35)

## 第六部分 韩国会计改革：全球协调的会计准则制定

韩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席 金景浩…………… (46)

## 第七部分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俄罗斯的应用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 拉莉萨·V. 戈巴托娃…………… (54)

## 第八部分 美国会计准则是如何制定的

美国财政部副部长助理 罗伯特·N. 里德…………… (68)

## 第九部分 国际会计准则对职业资格、会计培训及后续教育的影响

英格兰和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首席经济师兼教育及培训部执行主管  
布莱恩·齐普林…………… (82)

## 第十部分 亚洲会计改革中的若干实际问题

国际会计与审计协会 (INTACCAUD) 格雷·麦克米伦…………… (95)

### Lecture 1 Development of Accounting Standards in China and International Harmonization

Assistant Minister, Ministry of Finance, P. R. C. Feng Shuping …… (108)

### Lecture 2 The IASB, 2005 and Convergence

Liaison Board Member of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Tatsumi Yamada …… (118)

### Lecture 3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 Setting Process in Hong Kong of China, Future Developments and Convergence with the IASB's Standards

President of China Hong Kong Society of Accountants Roger Best …… (130)

### Lecture 4 Accounting Standards—the Present and the Future: Experience from the UK

Director of Operations of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Andrew Lennard …… (144)

### Lecture 5 Adopting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in Australia

Technical Director of 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Angus Thomson …… (153)

### Lecture 6 Accounting Reform in Korea : Standard-Setting for Global Convergence

Vice Chairman of Korea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Kyung-Ho Kim …… (166)

### Lecture 7 Introduction of IFRS in Russia

Member of Standards Advisory Council of IASB Larissa V. Gorbatova …… (175)

### Lecture 8 How the U.S. Accounting Standards Are Set

Deputy Assistant Secretary of U.S. Treasury Department Robert N. Reid …… (193)

### Lecture 9 The Impact of IAS on th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the Training of Accountants and Continuous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hief Economist and Executive Director of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and Wales (ICAEW) Brian Chiplin …… (213)

### Lecture 10 Practical Issues in Implementing Accounting Reforms in Asia

Principal of the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 Auditing Institute

Graeme Macmillan …… (231)

## 第一部分 中国会计标准建设及其国际协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部长助理

冯淑萍

2003年12月15~16日 中国·云南大理

尊敬的各位来宾、女士们、先生们：

早上好！

今天非常高兴能够邀请到来自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美国、英国、澳大利亚、韩国、俄罗斯、中国香港等国家或地区的会计专家来参加中国财政部举办的“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并请他们为我们做精彩的演讲。在此，我首先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向各位嘉宾的到来表示欢迎，同时向参加会议的海内外专家和有关人员为会议所作的精心准备表示衷心的感谢！

众所周知，中国在1949—1978年期间的较长历史时期内实行的是计划经济体制，1978年开始改革开放，逐步地改革原有计划经济体制，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前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初步建立，下一步的目标是如何进一步完善这一体制，促进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的协调发展。

中国自1978年开始执行的改革开放政策大大解放了生产力，1979—2002年，国内生产总值以年均9.4%的速度增长。今年，尽管受到SARS的影响，但前3个季度的GDP仍然完成79 11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8.5%。从目前形势看来，年初预定的今年8%的GDP增长率不仅仍然有望完成，而且还可能超出预期。与此同时，国际贸易总量也增长迅猛，进出口贸易总额从1978年的206亿美元增加到2002年的6 298亿美元。今年的进出口贸易额增长更加迅速，仅前3个季度，进出口总额就已经达到6 063亿美元，同比增长36.2%，预计全年的进出口贸易总额将突破8 000亿美元。

中国的会计改革与经济体制的改革密切相关。可以说，中国会计改革和会计标准建设是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而同步进行的，至今我们已经完成了从计划经济体制会计模式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会计模式的转换，在会计标准建设的诸多方面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已经确定中国下一步经济改革的目标是进一步完善市场经济体制，为此，中国会计改革也将在下一阶段致力于建立与完善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与国际惯例接轨的会计模式。以下我想着重就中

国会计法规体系、中国会计标准体系的建设与进展以及中国对于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的基本态度等向大家作以介绍。

## 一、中国会计法规体系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针对改革开放中出现的会计新业务、新问题和市场经济发展对会计规范的基本要求,一方面抓会计法规制度建设;另一方面抓会计监管落实,努力促进中国会计法规建设和会计信息质量与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相适应。经过20多年,尤其是最近几年的努力,中国已经初步建立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为核心、以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为支持的会计法规体系,将会计标准建设纳入了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中国的会计规范体系主要包括以下三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它由中国的最高权力机关——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实施,是指导中国会计工作和会计标准制定的基本法律。它具体规范了会计工作的目的、会计管理权限、会计责任主体、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的基本要求、会计人员和会计机构的职责权限、会计法律责任等内容,其中尤其是规范了企业单位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的基本要求和责任主体。它是从事会计工作、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

第二个层次是国务院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行政法规,如《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总会计师条例》等。其中,《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对在中国境内所有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构成、会计报表附注信息的披露、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基础、编制依据、编制原则、编制方法、对外提供、责任主体和法律责任等作了规范。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条例中对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等六大会计要素的概念进行了严格定义,这些定义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有关定义基本上是一致的,概念上的突破对中国会计制度的改革和会计标准的制定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指导作用。

第三个层次是财政部制定的有关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如《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准则、会计制度补充规定、问题解答等。

除此之外,其他有关法律中对财务会计核算、财务会计报告编制、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定,也为会计核算与监督提供了法律支持。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对公司财务、会计制度的建立、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审计和对外提供等作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对公开发行股票和债券的公司的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要求作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对商业银行财务会计制度的建设和信息披露要求作了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对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违法行为应负的刑事责任作了规定。这些法律都是由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法律层次高，约束力强，对于中国会计法制建设和会计改革形成了强有力的支撑。

## 二、中国会计标准体系的建设与进展

中国会计标准体系是中国法规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会计标准体系建设的基本目标是：在立足我国国情和我国会计环境的前提下，除了与我国的法律法规存在冲突或者明显不切合我国实际的情况之外，努力促使我国会计标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协调或者一致。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中国会计改革循序渐进，采取了两步走战略：

第一步，实现计划经济会计模式向市场经济会计模式的转换。这一步战略目标随着 1992 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随后对计划经济体制下一系列会计制度的根本性改革，已经实现。1992 年发布并于 1993 年执行的基本会计准则非常类似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和美国等国会计准则体系中的概念框架。

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是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一个组成部分，因为我国基本上属于成文法国家，会计标准不像有些国家那样是公认会计原则，而是需要以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形式把它确定下来。

第二步，建立并完善适应我国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会计标准体系。

### 1. 适应我国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会计标准体系已经初步形成

目前，我们已经初步建立起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为指导，包括基本会计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等在内的会计标准体系。继 1993 年 7 月 1 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之后，我们陆续发布了 30 多个具体会计准则征求意见稿，其中，16 个具体会计准则已经定稿发布实施，对规范企业会计行为、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起到了积极作用，在国内外产生了很大反响。16 个具体会计准则具体情况见表 1—1：

表 1—1 中国已经发布的具体会计准则一览表

| 名 称            | 发布时间   | 修订时间   |
|----------------|--------|--------|
|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 1997 年 |        |
| 《现金流量表》        | 1998 年 | 2001 年 |
|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998 年 | 2003 年 |
| 《债务重组》         | 1998 年 | 2001 年 |
| 《收入》           | 1998 年 |        |
| 《投资》           | 1998 年 | 2001 年 |

续表

| 名 称                  | 发布时间   | 修订时间   |
|----------------------|--------|--------|
| 《建造合同》               | 1998 年 |        |
|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 1998 年 | 2001 年 |
| 《非货币性交易》             | 1999 年 | 2001 年 |
| 《或有事项》               | 2000 年 |        |
| 《无形资产》               | 2001 年 |        |
| 《借款费用》               | 2001 年 |        |
| 《租赁》                 | 2001 年 |        |
| 《中期财务报告》             | 2001 年 |        |
| 《存货》                 | 2001 年 |        |
| 《固定资产》               | 2001 年 |        |

在中国，由于会计标准体系是法律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所有会计业务都需要有可参照的具体核算办法进行指导，所以在会计标准建设上，在会计准则以外，我们还保留了会计制度。现行的会计制度分为三类，包括适用于除了金融企业和小企业之外所有企业的《企业会计制度》、适用于所有金融企业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适用于小企业的《小企业会计制度》。小企业会计制度现正在征求意见，还没有最后发布，因为联合国政府间会计专家会议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也在讨论小企业会计制度问题，我们在制定小企业会计制度时，考虑了这方面因素。但是比较遗憾的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小企业会计制度意见还不完全统一，而我们将要发布的小企业会计制度，有些方面可能和国际上的不完全一样。这些统一的会计制度一方面规范了一些基本的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原则；另一方面提供了详细的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格式，并且规范了许多目前尚未在会计准则中规范的业务。

另外，除了这些制度以外，对社会经济出现的新的会计核算问题，在制度中没有涵盖的还要不断地以补充规定、问题解答形式进行规范。

我国已颁布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等会计标准，在许多重大会计问题上，已经实现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协调与趋同。比如，会计要素的定义、大多数具体会计准则的基本内容、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原则和要求、会计制度中采用的资产减值等会计政策等，均与现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本一致，从而大大提升了中国会计的国际化水平。

## 2. 我国下一步会计标准建设的设想

随着中国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与完善，中国将进一步加快会计改革步伐，加强中国会计标准的建设。按照规划，在未来的若干年内，我们准备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为主要参考，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加紧制定包括财务报告的列报、每股收益、企业合并、合并财务报表、外币折算、资产减值、分部报

告、终止营业、保险合同、农业、石油和天然气、金融工具等在内的若干具体会计准则，建立起一个比较完整的中国会计准则体系，增强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可靠性和相关性及会计信息的透明度和可比性，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 三、中国对于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的基本态度

近来，中国一直十分关注国际会计协调和趋同的发展动态和最新趋势。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重大改组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影响力的持续扩大，可以看到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步伐大大加快，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正在朝着全球公认会计准则的方向发展。我们也注意到欧盟各国上市公司将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澳大利亚、俄罗斯等国家也作出了类似决定；美国也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一起启动了“趋同”项目，开始修改相关准则，以促进会计准则的趋同。针对国际会计发展的这些最新趋势，我们积极跟踪研究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最新发展，同时加快中国会计改革的步伐，并加强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沟通与交流。

我们认为，在经济全球化的时代，会计国际化和国际会计趋同是大势所趋。促进各国会计准则之间的协调与趋同，有助于提高财务报表信息的可比性，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国际资本的健康流动和国际金融秩序的稳定。这不仅对于世界经济的发展有益，而且对于中国经济的发展及其进一步融入世界经济也很有帮助。因此，中国会计改革的方向只会顺势而为，随着中国经济改革的推进，我们将积极促进中国会计与国际准则的协调和趋同。

关心中国会计改革的国际同行们非常关心我们，问什么时候执行国际会计准则，有没有像澳大利亚、欧盟、俄罗斯那样的时间表。前不久在香港参加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百年庆典活动上，我见到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主席大卫·泰迪先生，香港记者给他提出了这个问题，泰迪先生说这个问题应该由我来回答。我想回答这个问题不是一句、两句能说清楚的。在我们国家，会计准则不像别的国家那样属于公认会计原则，而是国家法律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尽管发布了 16 个具体准则，但这是不够的，这 16 个具体准则没有把企业所有会计业务都包含进去。执行会计标准的企业，要求对所有的经济业务如何进行会计核算都要有一个标准或一个核算办法。在我国准则不是一个公认会计准则，而是由政府部门发布的而且必须执行的会计标准。我们的会计标准体系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有较大差异。

更重要的一点是，我国从 1978 年开始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与别的国家有相似之处，也有不同之处。我们制定会计标准的基本原则是要满足使用者对会计信息的基本要求。同时仍然受到法律规范的制约，比如《公司法》、《证券法》，我们都得要考虑这些法律上的差异，因此不可能开出一个时间表来。中国的经济改

革是渐进式的，尽管进展很快，但还不是很充分，比如产权交易不是很活跃，报表信息使用者构成也不完全一样，分析师队伍没有形成，机构投资者有但还不是很多，对中小股东的保护主要依赖于监管部门。这些方面差异在逐步缩小，而这些差异的缩小在于环境的变化。如果环境趋同，那么会计准则也就趋同了。

多年来，中国一直坚持以“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需要”为导向来推进中国会计改革和会计标准的建设，坚持会计信息的质量应当兼顾可靠性和相关性的特征，坚持会计标准的制定既考虑国际协调，又能够解决中国当前存在的实际会计问题。因此，我们认为，在中国会计准则向国际会计惯例协调和接轨时也不应背离这一目标，如果盲目追求国际会计趋同，而忽视中国会计信息使用者的构成、特点及其需要，忽视要达到有关会计信息质量特征所应具备的外部条件，就有可能违背会计改革的初衷。我们知道，当前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制定和应用主要是基于成熟的市场经济环境的，而中国尽管经过 20 多年的改革开放已经初步建立起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但是许多方面仍然需要进一步完善，离西方发达的市场经济环境仍存在不少差距。要在现阶段全面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时机尚未成熟。为此，我们根据具体情况可以将我国当前的会计实务区分为四类，对于不同种类的会计实务我们将采取不同的国际化策略：

（一）第一类会计实务是中国的经济交易事项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规范的交易事项相同，而且两者所处的环境也相同。对于这类交易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国将积极促进其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甚至直接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相同的会计原则。比如收益确认就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采用相同的方法。

（二）第二类会计实务是中国的经济交易事项在形式上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交易事项相同，但是由于中国特殊的会计环境，其经济实质却并不相同。对于这类交易事项，中国就不能简单地照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内容，而应当从实际出发，按照交易事项的经济实质来规范其所应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毫无疑问，这样做的结果有可能会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内容不同，但是这样做是与中国当前的会计环境相适应的。比如资产重组，据调查，上市公司这方面的业务 95% 都是在共同控制下进行的，这是比较独特的。表面形式上是一样的，但实质差了许多。我们也在寻求国际上有没有特别规定。如果没有的话，我们就得针对这样的业务的经济实质制定会计处理规范。

（三）第三类会计实务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经济交易事项在西方发达国家可能已经比较普遍，但是在中国目前的发展阶段可能还没有，或者才刚刚起步。对于这类交易事项，我们将展开有关研究，作好相关准备工作，待这些交易事项实际发生或者较为成熟时，可以直接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规范的有关会计原则。比如，衍生金融工具等。

（四）第四类会计实务是中国特有的一些经济交易事项，在西方发达国家是没有的或者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没有规范的。对于这类经济交易事项，中国需要制定其专门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规范。

显然，对于上述第一、三类会计实务，中国将积极推进其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而对于上述第二、四类会计实务，在中国当前的会计环境下，还无法直接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现趋同，或者还无法从现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找到现成答案。为此，我们一方面将根据我国目前阶段的现实需要，出台一些特殊的会计政策；另一方面也将呼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在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时，能够更多地考虑像中国这样一个发展中的、又处于转型经济时期的国家所面临的特殊会计问题。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目前已经对我们对会计实务的上述分类和所提出的问题予以了积极关注和回应，并拟组成专门队伍研究这些问题，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

总而言之，中国已经加入 WTO，并且正在以十分认真和负责的态度履行加入 WTO 时的有关承诺，积极推进各项改革，扩大对外开放。中国经济融入世界经济体系也已经是一个不可扭转的趋势。中国目前已经成为世界上吸引国外直接投资最多的国家，中国的企业也越来越多地走出国门，到境外发行股票或债券、兼并收购、投资设厂等，所以，不仅世界经济的全球化需要有一个全球公认的会计准则，中国经济的发展实际上也迫切需要一个全球公认的、又易于操作的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也符合中国的利益。为此，中国支持各界为促进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所作的努力，中国也将一如既往地以十分积极的姿态参与国际会计协调与趋同进程。与此同时，中国将因循经济改革的步伐，稳步推进中国会计改革和会计标准建设，并以解决中国所面临的会计问题作为会计工作的基本目标。

谢谢大家！并祝“中国会计改革与发展”国际研讨会圆满成功！

## 第二部分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2005 及协调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

山田辰己

2003 年 12 月 15 ~ 16 日 中国·云南大理

女士们、先生们：

很高兴有机会向大家介绍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近期所从事的工作。我叫山田辰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也是负责与中国沟通的联系人。

今天，我主要讲四个方面的内容：

第一，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目标。

第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全球接受程度。特别是欧盟已经决定从 2005 年 1 月开始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第三，国家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协调。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经常与许多国家的准则制定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设法对其准则进行协调。

第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当前的议题。这里，我重点讲中小企业会计准则和综合收益报告。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目标是制定一套高质量、易于理解并切实可行的国际会计准则，这套准则要使财务报表和其他财务报告披露的会计信息具有高质量、高透明度和可比性的特征，其目的是帮助国际资本市场的相关者和其他信息使用者进行经济决策。同时，促使国家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实现高质量的协调。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 2001 年 4 月成立。当时各国准则制定机构和相关人士已经认识到为了促进国际资本市场的发展和推动世界范围的公司经营活动制定一套高质量、全球通用会计准则的必要性。为此，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14 位理事致力于制定一套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满足他们的需要。

现在介绍我们的组织。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由四个组织所组成，它们分别为基金管理委员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准则咨询委员会和常设解释委员会。

基金管理委员会管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他们负责筹集基金、审批预算，任命其他三个组织成员、建立和修改其工作规程，同时监督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日常工作。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由 14 位理事组成。其中 12 位理事专职和 2 位理事兼职从